

# 政协淮安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淮政协办〔2023〕22号

## 关于召开政协淮安市九届六次常委会议的通知

市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，住淮省政协委员，各县区政协，市直有关单位，市政协各委、办、室：

经中共淮安市委批准，市政协定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政协淮安市九届六次常委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时间

2023年6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:00，会期半天。

### 二、地点

市行政会议中心107会议室。

### 三、参会人员

1.出席人员：市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，市政府分管领导。

**2.列席人员：**住淮省政协委员，各县区政协主席；不是常委的市政协副秘书长、各委办公室负责人、纪检组负责人，以及相关市直部门分管负责人（见附件）。

#### **四、会议内容**

1. 听取并讨论市政府关于“建设洪泽湖生态经济廊道，促进乡村振兴”情况通报；

2. 审议通过市政协关于“建设洪泽湖生态经济廊道，促进乡村振兴”调研报告和建议案；

3. 审议通过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淮安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《政协淮安市委员会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工作办法》；

4. 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。

#### **五、有关事项**

1. 请市政协各委办公室于2023年6月27日上午11:00前将参会人员名单报办公室秘书（信息）处，联系人：封波，邮箱:haszxb@163.com，电话：18751269909。

请市政协常委、住淮省政协委员、各县区政协于2023年6月27日上午11:00前将参会人员名单报市政协办公室委员工作处，联系人：康明光，邮箱:hazxwygz@163.com，电话：18936503275。

请市直有关单位于2023年6月27日上午11:00前将参会

人员名单报市政协农业农村委秘书处，联系人：崔凯，邮箱:23040077@qq.com，电话：15351705790。

上述参会人员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，请及时向市政协办公室履行书面请假手续。

2. 请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进入会场。
3. 请市政协智慧办做好全程技术保障。
4. 请市各新闻单位做好宣传报道工作。

政协淮安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26 日

附件

## 市直有关单位名单

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大运河办、市文旅集团

---

抄 报：市政协主席、副主席，秘书长、副秘书长。

抄 送：市政府办，市各新闻单位，市政协纪检组。

---

政协淮安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6月26日印发